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6CG041FW

甲方：赤峰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地址：赤峰市松山区玉龙大街77号

乙方：内蒙古海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杭锦北路25号街坊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市政府网站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名称）2026CG041FW（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市政府网站系统运维服务，详见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23日。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 合同期满且履约验收合格。

(三) 服务地点: 赤峰市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王林海, 15149480801 (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李陆一, 0476-8330112 (姓名和联系电话)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 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 对乙方拒不改正



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且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九条(一)款约定支付违约金。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450000元（小写），肆拾伍万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具体以财政付款进度为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

（二）合同期满后，履约验收合格，凭《验收书》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具体以财政付款进度为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海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育英支行

银行账号：7503801220000000078595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九条(二)款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双方任意一方不依本合同履行导致合同被解除的，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二)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9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确因不可抗力，双方就合同履行问题协商不成，任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3份，采购单位执2份、中标（成交）供应商执1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
- 2、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3、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4、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其他

1. 未来过渡期约定

如因政府预算下达时间等不确定性因素，导致市政府网站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下一年度延期采购的，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截止日到新一期服务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之日止（此时间段以下称为“过渡期”），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约定过渡期服务，作为本合同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体约定如下：

1.1 服务期限：过渡期服务协议期限自本合同服务期截止日起，至本项目新一期服务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之日止。

1.2 服务标准与内容：过渡期内，乙方需严格按照运维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及应急响应机制持续提供运维服务，全程保障运维服务连续不中断、系统运行稳定正常，不得出现服务停滞、降标、疏漏等问题。

1.3 责任承担：过渡期内，乙方需全面保障服务质效。若因乙方

服务不到位、系统运维不当、技术故障等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产生各类损失、工作延误、舆情风险及其他不良后果的，乙方需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相应赔偿责任。

1.4 人员配备：过渡期内，乙方需严格遵照本合同要求，足额、配齐专业运维服务人员，保障在岗人员稳定、履职到位，不得擅自缩减人员、更换核心运维人员，确保服务质量不受人员变动影响。

1.5 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过渡期服务费用按照新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标准，以实际服务天数据实结算。费用计算方式：每日服务费用=新一期合同总额/12月/30天。过渡期服务费用由本项目新中标单位向乙方支付，具体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付款流程等相关事宜，由乙方与新中标单位自行协商确定、履约执行，甲方负责协调新的中标单位及时确认服务天数及费用金额。

1.6 协议终止与移交：本过渡期补充条款自新一期运维服务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且全部项目交接工作圆满完成后自动终止。协议终止后，乙方需立即停止一切运维服务工作，并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全部运维资料、数据信息等相关内容的完整移交，确保移交资料齐全、数据准确，全力配合完成后续交接核验工作。

2. 历史过渡期费用相关约定

2.1 上一期市政府网站系统运维服务合同到期日：2025年12月23日，合同到期后产生服务过渡期。为保障政府网站系统不间断稳定运行，甲方已与原服务商签订《市政府网站及集约化平台运维服务项目补充协议》，约定由原服务商在过渡周期2025年12月24日起持续提供不间断网站系统运维保障服务直至本合同生效。



2.2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两部分：一是本合同约定服务周期内市政府网站系统运维服务费；二是2025年12月24日至本合同生效前历史过渡期原服务商运维服务费。历史过渡期服务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标准，按实际服务天数结算（计算方式为：每日服务费用=本合同总额/12月/30天），服务费用由乙方支付给原服务商。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赤峰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内蒙古海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林海

2026年 月 日

2026年08月25日

附件一：

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1	<p>提供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运维服务。</p> <p>1.1站群管理。提供站点管理、栏目管理、信息采编发布、模板管理、用户和组织管理、角色权限管理等功能维护及升级优化等服务。</p> <p>1.2信息公开管理。提供政府信息公开（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等）功能维护及升级优化服务。</p> <p>1.3问政互动。提供互动信箱、在线调查、依申请公开、在线访谈、评论中心、意见征集、管理配置等功能维护及升级优化服务。</p> <p>1.4政策解读。对政策解读栏目进行优化升级。整合现有分散的解读类栏目，形成解读专区实现集中统一展示，并新增热点解读板块，聚焦国家、自治区发布的重点热点政策文件开展针对性解读；在政策解读材料下搭建沟通交流渠道，及时解答群众提出的政策疑问，提升政策解读时效性，帮助群众快速理解政策内涵。</p> <p>1.5智能搜索。提供搜索结果展示（检索功能，推荐词搜索，高级搜索；检索结果个性化多样化展现；结果分类，时间区间，搜索热词，快速入口）系统日常功能运维及升级优化、统一检索功能优化等服务。提供搜索配置管理（采用echarts报表工具实现首页统计结果展示，包括访问人数统计，搜索次数，结果搜索次数，搜索完成点击平均位置，热门搜索词趋势分析，热门搜索词占比，搜索终端访问量趋势分析，搜索终端访问量占比，区域热点图）场景化搜索功能优化、热词分析管理功能维护、索引同步优化维护等服务。</p> <p>1.6考核监测。提供网站普查指标分析、指标设置、手动监测、监测</p>



	<p>结果、导出等功能维护及优化服务。</p> <p>1.7工单管理。提供工单用户管理、工单来源、我的工单、工单统计、配置管理等功能维护、升级优化、工单处理统计等服务。</p> <p>1.8集约化运维管理。提供服务器分组管理、应用服务监测、服务报警、日志管理、严重问题、发布任务监测等系统日常功能运维，并提供升级优化及监测到的问题处理等服务。</p> <p>1.9集约化平台与相关系统对接维护。提供与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政务服务网、自治区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自治区统一信息资源库数据等系统对接维护、功能维护及优化等服务，为各系统数据交换、共享提供技术支持。</p> <p>1.10云平台服务。提供用户访问统计分析服务、错别字（敏感词）检测服务、数据开放应用、无障碍浏览系统等功能维护、统计报表维护、购买词库服务维护、优化升级等服务。</p>
2	<p>提供全市统一资源库运维服务。</p> <p>2.1资源结构管理。提供资源结构管理、资源标准管理、资源编码管理、数据元管理等功能维护及资源标准和资源目录修改维护、资源库各管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p>2.2资源采集。提供文件交换采集、数据库采集、EtI工具采集、批量导入采集等功能维护服务及资源标准和资源目录的修改维护、资源库各管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p>2.3资源处理。提供资源清洗、资源排重、内容相似性判断、实体抽取、资源打标、资源分类、资源关联分析等功能的资源标准和资源目录的修改维护、资源库各管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p>2.4资源存储。提供关系型数据库分布式数据存储、非关系型数据库存储、缓存数据库等的资源标准和资源目录的修改维护、资源库各管</p>

	<p>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p>2.5资源分析。提供信息资源概览、数据入库走势分析、数据类型分布分析、数据调用情况分析等的资源库各管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p>2.6资源监管。提供资源采集异常监管、内容安全监管、内容溯源监管、内容修改痕迹溯源监管等的资源库各管理模块功能维护和升级优化等服务。</p>
3	<p>为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提供专业化技术支持服务。</p> <p>3.1定期对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数据库等文件进行备份，做好灾备相关预防工作。</p> <p>3.2提供对市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系统的运行维护，并为其网站内容维护等提供技术支持服务。</p> <p>3.3提供对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集约部署的市、旗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各市直部门政府网站的平台技术保障维护、技术支持、问题处理等服务。</p> <p>3.4提供系统对Tomcat中间件、Nginx中间件、Mariadb数据库软件的维护服务。</p> <p>3.5提供对集约化平台30余台服务器、操作系统（Linux、windows）等基础支撑系统的7*24小时监测、内存调优、性能调优、网络设置、故障排查等维护服务。</p> <p>3.6提供版本升级、系统排障、集成服务、月度巡检、状态监测、性能调优、移机迁移等服务。</p> <p>3.7提供对市政府门户网站、各旗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市直部门政府网站的系统建设、</p> <p>功能调整、内容维护管理、安全保障等的技术支持等服务；如出现系</p>



	<p>统故障、网站访问故障，须及时予以解决，如需现场解决的，服务商应提供现场支持服务。</p> <p>3.8提供节假日及国家重要时间段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的“重保”、值班服务；在上级有关部门组织的网络安全检查、演练中提供技术支持、保障等服务。</p> <p>3.9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各级政策文件精神、网站建设管理标准调整等相关要求，做好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及全市政府网站功能、栏目等的增删、调整、完善等工作，并提供技术支持等服务。</p> <p>3.10为我市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工作考核及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对旗县区、市直部门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工作考核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p> <p>3.11成立由专业人员组成的应急保障团队，制定完善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突发事件应急响应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p> <p>3.12提供应用安全加固服务。根据漏扫报告，处理各应用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相关漏洞及安全问题。</p> <p>3.13提供运维管理、技术应用等培训服务。定期对全市网站集约化平台系统运维人员及相关单位维护管理人员进行运维管理、技术应用等方面知识培训。</p> <p>3.14按自治区工作要求，协同配合做好我市各级政府网站与自治区政务服务网对接及统一身份认证等工作。</p> <p>3.15配合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协同市政务云运营单位，做好全市政府网站的系统、内容等运维管理及安全保障等工作。</p> <p>3.16对市、旗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市直部门政府网站做好网站域名备案、信息变更等提供技术指导。</p> <p>3.17对上级主管部门所下发的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中部署网站存在</p>
--	---

	<p>安全风险、攻击、漏洞等通知通报，及时提供问题排查、检测、处置及情况上报等技术支持和服务。</p> <p>3.18协同配合全市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监测服务单位做好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测技术问题的核查整改等工作。</p>
4	<p>市政府门户网站内容维护方面。</p> <p>4.1网站信息发布应用服务：专业编辑人员负责所有栏目文章采集更新；按照网站内容、安全管理规范，提供市政府门户网站主站的内容管理服务；协助发布信息人员处理一些不明问题，例如附件上传失败、文字排版不对齐、图片不显示等，服务频率为每天随时处理；配合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相关专题专栏内容维护保障工作。</p> <p>4.2页面布局微调：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协助配合网站系统运维单位进行网站页面布局设计调整，例如首页、频道页增减某个栏目或者某栏目位置调整等。</p> <p>4.3栏目增加删除：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协助配合网站系统运维单位进行网站栏目的增减操作，在后台增加栏目，同时前台相关文章显示；后台栏目删除，同时前台页面相关文章删除。</p> <p>4.4横幅、腰封制作：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协助配合网站系统运维单位在网站首页醒目位置，添加横幅广告宣传模块，放置重要新闻，横幅广告图片制作，链接添加。</p> <p>4.5飘窗、对联制作：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协助配合网站系统运维单位进行网站首页制作飘窗图片，制作一定尺寸的图片，使图片在页面循环滚动。</p> <p>4.6错敏字、空白页等检查整改：根据上级主管部门下发的市政府门户网站错敏字、空白页、错链断链等问题，及时进行问题核实、整改、复核；协助配合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做好全市政府网站（政务</p>



	<p>新媒体) 各类监测问题的督促整改及复核工作。</p> <p>4.7专题制作: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进行相关专题制作。后台添加栏目, 前台设计页面, 一期专题分为首页、列表页、内容页等。</p> <p>4.8报表填写: 各种所需报表填写, 协助工作人员填写技术范围部分, 例如网站软硬件情况报表、网站年度总结报表等。</p> <p>4.9不良信息处理: 处理上级主管部门下发或者自查到的不良信息, 例如不良外链删除、文章删除。</p> <p>4.10问题整改: 根据国办、自治区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绩效考核指标》及相关通知通报, 对照市政府门户网站实际提供协助核对、整改等服务。</p>
5	<p>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和数据等安全保障等服务方面。</p> <p>5.1按自治区网站管理要求, 严格执行信息采编相关要求, 做好信息采编工作, 确保信息数据内容准确。</p> <p>5.2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各专栏信息内容检查工作, 确保信息内容安全。</p> <p>5.3协同配合网站系统运维单位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数据备份工作, 防止数据丢失。</p> <p>5.4做好政府网站读网值班工作, 确保网站运行正常。</p> <p>5.5做好网站安全检测等工作, 及时发现并处置网站错链、暗链、空白栏目、未及时更新、敏感(有害)信息等问题。</p> <p>5.6做好防范数据汇聚引发失泄密风险工作, 按照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定, 定期清理政务动态、公示公告等不需要长期保留的信息。</p>
6	<p>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常态化技术支持与运营保障服务。</p> <p>6.1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抽查检查工作要</p>

	<p>求，对旗县区、市直部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进行抽查、检查，协助工作人员督促问题单位进行整改并进行问题复核。</p> <p>6.2根据国办、自治区年度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绩效考核指标，进行市政府门户网站栏目内容等的梳理、整改、完善，配合做好自治区对我市政府网站的绩效考核工作。</p> <p>6.3根据国办、自治区年度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协助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开展全市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绩效评估考核等相关工作。</p> <p>6.4协同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通过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统一后台上报专题、约稿等信息工作，做好旗县区及市直相关部门通过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统一后台向市政府网站上报信息等工作。</p> <p>6.5协同配合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与全市政务服务平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统计数据等系统的对接及数据信息维护、更新等工作。</p> <p>6.6根据自治区及我市相关部门工作需求，协同做好网站专题专栏开设、内容维护更新等工作。</p> <p>6.7按照网站安全管理等规范，提供7×24小时网站内容监控服务，确保网站内容正确、发布内容一致；确保网站动态应用正常，并能够提供正常的服务；防止网页被攻击或恶意篡改，杜绝因攻击而带来的恶性事件发生。</p> <p>6.8对市政府门户网站系统的升级、更新等提供方案设计、实施等技术支持服务。</p> <p>6.9提供节假日及国家重要时间段市政府门户网站的“重保”及值班值守服务；在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网络安全检查、应急演练中提供策略部署、安全检测、安全防御体系构建、防守团队组建、攻击防御、</p>
--	---



	<p>总结报告等技术支持与服务。</p> <p>6.10制定完善市政府门户网站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灾难恢复等预案，根据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工作部署、要求开展应急演练等活动。</p>
7	<p>专业化技术支持服务团队方面。</p> <p>7.1一线支持：针对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组织专业技术团队（包括运维总协调、软件工程师等）提供现场维护、维修、故障处理等技术支持服务。提供6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场提供技术支持服务。</p> <p>7.2二线支持：组织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二线专业化运维及应急保障服务支持团队，整体提供技术支持、实施、应急处置、支撑保障及咨询等服务。根据特殊情况提供相应接口以及相应补丁包，更有效的解决疑难问题。</p> <p>7.3针对市政府门户网站系统运维服务，提供3人的专业技术人员驻场，提供网站主站页面及相关栏目内容的维护、信息上报和约稿初审更新、协调处理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以及网站错敏词监测整改等的技术支持服务。</p> <p>7.4设立7×24小时热线服务电话，受理系统故障申报、处理及技术咨询。</p>

